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鴻寶資源有限公司
AGRITRADE RESOURCES LIMITED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作重組用途)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1)

行政總裁退任及非執行董事調任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退任

鴻寶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Ng Xinwei先生(「Ng先生」)已退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

Ng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Ng先生於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達謝意。

本公司將盡快物色人選填補上述空缺，並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非執行董事調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起，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Ong Jia Sheng, Jeffrey 先生（「Ong 先生」）已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

Ong 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Ong 先生，33歲，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及馬來西亞等亞洲地區擁有豐富的營銷、資訊科技及風險管理經驗。Ong 先生現為一間資訊科技公司的董事，負責資訊科技項目及風險管理方面的諮詢及顧問。Ong 先生過往亦曾於其他公司擔任高級營銷職位，就有關營銷及創業等領域提供諮詢及顧問。

Ong 先生並無就其調任訂立進一步服務合約或協議，而 Ong 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七日訂立的董事服務合約（「該合約」）仍然有效。根據合約，Ong 先生之委任的固定任期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七日起為期兩年並可選擇續約，亦可由 Ong 先生或本公司透過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提前終止。其委任亦須按本公司之細則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任期將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且屆時將符合資格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Ong 先生有權收取該合約所涵蓋每年100,000港元之董事酬金（任何服務期不足一年者則按比例調整），並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其資歷、經驗、所承擔之責任水平及現行市況後檢討及批准。Ong 先生之酬金將由董事會每年經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表現及現行市況後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Ong 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擁有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Ong 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Ong 先生已確認，並無有關其調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 Ong 先生之調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Ong先生於本公司擔任新職位。

承董事會命
鴻寶資源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作重組用途)
執行董事
Sim Mingqing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Sim Mingqing先生、Yew Chu Sern先生及Ong Jia Sheng, Jeffrey先生；非執行董事Goh Jun Feng先生、Song Kaixin, Cecilia女士及Chew Shee Koon, Malcolm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健偉先生、Terence Chang Xiang Wen先生、程煜先生及彭鎮城先生。